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公司现有董事9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让北京世纪仁和工业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开发经营权的议案

项目位于北京顺义区工业园区，总用地面积**35636.4**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面积**16631.3**平方米，地上建筑控制规模**32865**平方米。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受让北京世纪仁和工业开发中心持有的该建设项目开发经营权。受让支付形式为货币加实物，即**1350**万元+**2000**平米办公用房。

表决结果： 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15亿元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发行不超过15亿元债权融资计

划，融资成本年利率 6.5%，期限 2 年，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城建兴华地产有限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9 日